

高雄市橋頭區污水處理廠地方回饋金管理會
109 年度第 6 次會議通過提案（共計 3 案）

案號	案件資料
(一)	<p>提案單位：新莊里</p> <p>案件名稱：補助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岡山分局裝設本里（新市鎮）監視器案</p> <p>審議金額：98,240 元。</p> <p>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</p> <p>依據高雄市橋頭區公所辦理污水處理廠地方回饋金實施計畫第 2 點第 1 項辦理。</p>
(二)	<p>提案單位：本所經建課</p> <p>案件名稱：西林路建國巷 1 號前水溝破損修復工程</p> <p>審議金額：20,500 元。</p> <p>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</p> <p>依據高雄市橋頭區公所辦理污水處理廠地方回饋金實施計畫第 2 點第 1 項辦理。</p>
(三)	<p>提案單位：本所社會課</p> <p>案件名稱：橋頭區東林社區發展協會「活動中心及周圍裝設監視器」</p> <p>審議金額：20,000 元</p> <p>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</p> <p>依據高雄市橋頭區公所辦理污水處理廠地方回饋金實施計畫第 2 點第 1 項辦理。</p> <p>備 註：【本案委員：陸見青自行迴避】</p>